

诗笔· 译笔· 钝笔

英汉语翻译与比较纵谈

张传彪 著

5.9



国防工业出版社
National Defense Industry Press

H315.9

242

本专著获福建省教育厅社科研究项目 A 类课题资助并
获宁德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05 年度一等科研基金

诗笔·译笔·钝笔

——英汉语翻译与比较纵谈

张传彪 著

国防工业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从三个侧面探讨“英汉翻译与比较”这个主题,即英汉诗歌翻译与研究、英汉翻译与比较、误译误释与翻译批评。

全书分上、下两篇。上篇围绕诗歌及诗歌翻译的本质,从英汉两种语言文字的本体性差异入手,进行诗学、美学、译学乃至哲学层面的思考与探索。下篇主要针对形形色色英汉误译、误释、误表达现象展开剖析讨论,既涉及词典、教材的误译误释,也涉及不同修辞手段的翻译处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笔·译笔·钝笔:英汉语翻译与比较纵谈/张传彪
著. —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 2005.10

ISBN 7-118-04196-3

I. 诗… II. 张… III. 英语—诗歌—翻译—研究
IV. 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16923号

国防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3号 邮政编码100044)

京南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0% 279千字

2005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定价:21.00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我社负责调换)

国防书店:(010)68428422

发行邮购:(010)68414474

发行传真:(010)68411535

发行业务:(010)68472764

前 言

本书从三个侧面探讨“英汉翻译与比较”这个主题，即：英汉诗歌翻译与研究、英汉翻译与比较、误译误释与翻译批评。书名《诗笔·译笔·钝笔》由此而来。

全书分上、下篇。上篇围绕诗歌及诗歌翻译的本质，从英汉两种语言文字的本体性差异入手，进行诗学、美学、译学乃至哲学层面的思考与探索。下篇主要针对形形色色英汉误译、误释、误表达现象展开剖析讨论，既涉及词典、教材的误译误释，也涉及不同修辞手段的翻译处理。其中第一和第十两章还就中西方翻译理论（包括语言学理论）和文化差异进行较有深度且视角独特的探讨。

这本小书的结尾增设两个关于大学英语写作的附录。这是笔者在探究中国人（包括国内词典）英汉误译根源过程中突生感悟，进而延伸性地探索大学英语四六级写作如何避免“母语负迁移”的产物。它们是专为广大大学生读者特意准备的，相信一定会带来有益的启迪。

探讨英汉翻译，难免要选取不同效果的译例。这样做决非有意跟哪位译者为难。如果因此冒犯了他们，我愿意在这里向他们表示深深的歉意。

最后，我应该向伊漪副教授、林寿教授、谢向东教授、郭庭

平兄表达真诚的感谢。是他们促使我在辍笔 14 年之后重新燃起搏击的勇气。我也要感谢那几十位素昧平生的学报编辑和审稿专家，是他们发现并无私推荐本人的论文稿。没有他们秉持学术公道，我绝对不可能在短短一年零九个月内发表 41 篇论文和文章。谨向他们致以崇高敬意！

以下是被笔者有幸获知的仅有的几位拙稿审稿人：方梦之教授、秦志强教授、周琪责任编辑。拜谢了！

张传彪

2005 年 9 月 10 日

自序

导致撰写拙著的直接原因居然跟本书毫无关系。26年前大学跳级埋下第二外语先天不足的祸根，让笔者对外语职称考试望而生畏。拦路虎未除，自然没有著书立说的动力。所以，首先应该感谢对1979年前上大学者网开一面的新政策。

阔别学术多年之后重新提笔，方觉“不知有汉，更无论魏晋”的茫然与惶惑。为了给自己留一条悄然遁隐的退路，我甚至不敢使用真名投稿，故有“江船漂”的笔名散见于2004年《大学英语》、《英语学习》、《福建外语》（增刊）等刊物的文章中。那是一段不堪回首的日子，“廉颇老矣，尚能饭否”的疑虑总是挥之不去。

遥想当年一同在《福建外语》、《外语研究》、《山东外语教学》、《教学研究》（现改名《解放军外语学院学报》）上打拼的那些熟悉的名字，如今个个都冠上了博导、硕导的头衔，而自己还依然专科学校副教授。那份自卑、那份无奈、那股难以名状的切肤之痛，简直刻骨铭心。

也许是天道酬勤，也许是厚积勃发，半年后终于盼来了拨云见日的喜悦：第一篇堪与群芳媲美的论文被一家外语核心刊物采用并在封页重点推介！整整中断了14年的学术生涯再次焕发出光彩。自那之后，久违的自信就伴随着一天14个小时的辛勤笔耕一路走来，最终完成了这本拙著并有幸登上中国译界的顶级刊物——《中国翻译》（2005年第5期）。

本书的撰写围绕着一个明确的主题——英汉语翻译与比较。为了弥补14年错失的光阴，笔者在撰写本书的同时尽量将每一章都作为一篇自成体系的论文，并把其中的一部分投向学术刊物。

回首这一年零九个月，可谓既兴奋，又悲哀。兴奋，不言自明；悲哀，却无人知晓。

只听说中国“官本位”等级森严，殊不知做学问也分三六九等。某大学学报辟有“文学·语言研究”专栏。认真拜读该专栏多篇论文后，笔者窃喜：在下文章不至逊色！于是每稿必投，但却屡投不中！百思不得其解后打去电话，方被告知：“本刊只接受校外教授和博士来稿。”可笑自己“作者简介”自报家门，难怪泥牛入海。

年过 50，又是小小专科学校副教授，每次写“作者简介”都觉得笔底沉重。一篇拙稿幸被某学报采用，因文中一点修改而给编辑部打电话。话未说完对方已不耐烦，“请问这稿子是您自己写的么？您是博士还是硕士？”笔者语塞。电话的另一头想必是从鄙人的“作者简介”中悟出天机：“五十出头、专科副高、老手颓唐无疑！”

学术，本该崇高神圣。可在只认衣裳不认人的世道中，连这理应高尚的字眼也变得因人而异了。

这一年零九个月，走得好艰难！

张传彪

2005 年 9 月 10 日

目 录

上篇 诗歌翻译与研究

一、从文字源头看中西方诗歌	2
二、诗歌翻译的魅惑：诗形、诗味、诗魂	16
三、语言的无奈	30
四、从一首唐诗的英译谈起	39
五、从一首英诗的汉译谈起	49
六、诗，应该用“心”译	61
七、诗性汉语与诗歌翻译	74
八、诗歌翻译有无定法？	86
九、离愁渐远渐无穷，迢迢不断如春水 ——玛丽·柯勒律治著名形体技巧诗 <i>Slowly</i> 赏析	103
十、《金色夕阳》意境与翻译风格探析	108

下篇 翻译探讨与英汉比较

一、论“道”与“逻各斯” ——对西方译论及语言学理论的再思考	118
二、汉语诗性与英汉翻译	132
三、轭式搭配及其汉译处理	148
四、对《英汉大词典》若干词条译释的质疑	157
五、《汉英大辞典》若干误译例析	164
六、对《英语搭配大词典》若干错处的剖析	173
七、从词义引申看英语谚语中借代修辞的翻译	178
八、翻译与语体风格小议	187

九、从一个成语英译看翻译中的修辞性数字	200
十、英汉“诅咒语”语用差异成因探析	208
十一、英汉误译与汉字背景	217
附 英·汉/汉·英误译句例	229
十二、论名词动词化与“中式英语”	271
十三、高校英语教材注释焉能如此粗糙？ ——评两套高校英语泛读教材注释失误	282

附 录

一、论大学英语写作创新思维	296
二、用活基础英语，胜背八千词汇 ——试论大学四、六级简笔英语作文	306

上篇 诗歌翻译与研究

一、从文字源头看中西方诗歌

纵观中西方诗歌发展史，人们不难发现前者抒情诗浩如烟海，叙事诗寥若晨星；后者则抒情、叙事均衡发展，而其中艺术成就杰出、影响特别深远的鸿篇巨制却几乎全是叙事诗。

以中西方有文字记载的最早且最有影响的诗歌作品《诗经》和荷马史诗为例，两者创作的年代相近，也都源自民间歌谣，但前者是一部由 305 首四言短诗组成的诗歌总集(又称《诗三百》)；后者则是两部分别由 15000 余行和 12000 余行六步韵英雄体写成的叙事长诗。前者几乎全部是反映现实人间日常生活、政治风波、春耕秋获和男女情爱的抒情诗；后者则是以希腊神话和特洛伊战争为背景，有着复杂情节和壮阔场面的宏伟史诗。从《诗经》与荷马史诗的简单对比，我们不难发现，早在两三千年前中西方诗歌在形式、篇幅、表现内容和艺术手法等方面就已经有了巨大的不同。翻开西方文学史，世所公认的最伟大的诗歌作品，如但丁的《神曲》、歌德的《浮士德》、弥尔顿的《失乐园》，无一不是叙事长诗。回过头来看看中国三千年文学史，超过千行的叙事诗几乎没有，至于“传乎乐章，布在人口”的名诗佳作，则几乎是清一色的抒情诗。

是什么原因导致中西方诗歌的发展如此大相径庭呢？

1. 文字差异是文化差异的发端源头

中西方诗歌在形式、篇幅、表现手法和审美取向上的巨大差异早就引起人们的关注。由于这个反差十分明显，而解释这种现象的显性原因又俯拾皆是，这就使得人们反而没有了追本溯源的动力去探究潜藏在这些显性原因之下的发端源头。近一个世纪来，

探讨中西方诗歌发展迥异的文章不少，作者也多为文学界、美学界声名显赫的饱学之士，如顾炎武、梁实秋、闻一多、茅盾、朱光潜等。然而，迄今为止真正从中西方文字源头入手，对这个现象的本质进行系统揭示的却实属罕见。

上述学者对这个现象的解释虽然见仁见智，归纳起来却不外乎朱光潜先生在《长篇诗在中国何以不发达》（朱光潜，1934：2）一文中所列举的几点：一曰中国哲学思想平易，国人宗教情感浅薄，而史诗和悲剧是建立在深厚的哲学和宗教基础之上的。二曰西方民族性好动，中国民族性好静，故彼此所崇拜歌颂的人神对象不同。三曰中国诗歌的客观想象贫乏，西方诗歌的客观想象丰富。四曰西方人早有史诗和悲剧的创作形式和技巧，而中国人没有。学贯中西的朱先生所归纳的这几条确实言之有理，令人信服。但是，笔者偏偏突发奇想：如果当初仓颉造字时造的不是象形方块字而是字母拼音文字，那汉语诗歌的发展轨迹还会是一样的吗？没想到这不经意的一问倒让笔者开始怀疑起朱先生上述结论的权威性来。到底是汉字汉语的独特属性让诗人找到了最能发挥这种文字优势的诗歌形式和体裁？还是历代中国诗人受汉民族传统哲学、美学影响，受儒家“子不语：怪、力、乱、神”思想影响，有意回避史诗和叙事长诗的创作？笔者窃以为，前者才是问题的本质所在。

我们知道，一个人的认知、思维和认识世界的方式是深受他所使用的语言文字的影响的。而当今世界上堪与西方字母拼音文字成两极相对的文字舍汉字无他！如果语言对一个人的认知和思维的影响真如“萨丕尔-沃尔夫假设”（Sapir-Whorf Hypothesis）所声称的“起决定性作用”的话，那么，象形表意的汉字与以语音为中心的字母拼音文字之间的巨大差异就是导致中西方思维方式、美学思想和诗学传统截然不同的直接原因，也就不足为怪了。

必须指出的是，汉字对汉语以及汉字对中国人的思维模式和审美情趣的影响远不是西方拼音文字对西方语言和西方人的影响所能比拟的。关于这点，将在后面详细叙述。

2. 汉字的象形属性铸就汉语简隽、含蓄、感性的人文性特点

要探讨中西方诗歌的差异，就不能不从作为诗歌载体的语言和作为语言符号的汉字说起。

东汉文字学家许慎在《说文解字·序》中提到：“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这里的“依类象形”、“形声相益”连同“指事”、“会意”、“转注”、“假借”，便是古人所谓“六书”的造字方法。“六书”之中，“象形”属于一种对概念或意象的直观表达。“指事”又称“象事”，是用形象性和象征性的符号将无形之事表达出来。“会意”则是通过“比类合意”的心理运思，将象形字和指事字作为部件另组新字。这三种构字方法在不同程度上都以直观的方式显示字义，也即“以形表义”。但文字毕竟需要跟声音发生关系，于是“六书”便通过“形声”、“转注”、“假借”的方式以一种曲折地表达语音的途径产生新字。所以从汉字的字形中并不能看出实际语音的面貌。汉字既不表音值，汉语的语言与文字自然就会产生距离，汉语的书面语与口语很早就出现分异也就不难想象了。

虽然汉字在其长期发展演变的过程中图画意味消失了，以形求义的索形功能弱化了，但汉字象形表意的本质却没有改变。每个方块形汉字无论其笔划多寡都被框定在一个方形的二维空间内，一字一格，整齐美观。这个特点对汉语词的组成、四字格的形成、修辞造句时的对偶排比以及四言、五言、七言的诗歌创作都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可以说从某种意义上讲，没有一字一格整齐美观的方块字，就不会有至今还散发着诱人魅力的中国古典韵律诗的格局。

形体上独立自足的汉字几乎全是规范的开音节字。除少数几个如“啊”、“爱”等只由元音构成外，其余汉字均为一辅一韵（前辅后韵），读起来一字一音。汉字的这种象形、单音、自足的特点自然使得单个的汉字成了基本语音单位，同时也成为视觉上的认知单位。人们可以直接通过对汉字所蕴涵的“意”、“象”进行认

知，而这种认知是需要悟性和心领神会的。千百年来“象”的暗示性和“意”的喻指性始终伴随着汉字，为汉语读者的理解和想象创造了一个极富张力的施展空间。正因此，中国的古典诗歌不是单靠听觉传达到接受者的心中，而是要借助视觉来反复吟咏才能获致真义。我们不妨来读一读《子虚赋》里的两个句子：

其山则盘纡峩郁，隆崇崒峩，岑崒参差，日月蔽亏。

其石则赤玉玫瑰，琳琅昆吾，璚玖玄厉，磈石瓈玕。

也许你我未必知道其中每个字的确切含义，但对于自幼就习惯“写山曰嶙峋嵯峨，状水曰汪洋澎湃”（鲁迅，1981：344）的中国人来说，上述一系列的同义符字已足够让我们联想到与之相关的一个个隐约意象来。文字自身形体能与诗的意象交融，这便是象形汉字所独具的感性魅力！

早期的汉字取物象为字象，从概念直接到文字。这种近乎描绘物象的构字手段最擅长表现的对象是什么呢？是名词，是意象。它最不容易表现的对象又是什么呢？是抽象名词，是逻辑概念，是类似“直觉”、“幽默”和“形而上学”一类我国古代先民只可意会难以言表的抽象思维范畴内的东西。这可以从我国古代汉语词汇中意象名词异常丰富而抽象名词相当匮乏的事实得到印证。

汉语的这个特点不能不在其诗歌风格中表现出来。在《诗经·硕人》中有一段对美人容貌的描绘：“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螭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这段描写从头到尾用的都是形象比喻。虽然形象比喻也是一种表现手法，但在这里恐怕跟当时描写美人风韵气质的抽象名词缺乏不无关系。

历代中国诗人追求“意境”，讲究“传神”，这既是汉民族诗歌美学的传统，也是发挥汉语意象名词丰富优势的现实需要。“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王维）、“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杜甫）等，无一不是以意境非凡取胜的佳句。追求“意境”，讲究“传神”，本无可厚非，但问题是千百年来中国诗人在扬汉字汉语之长

时也在避汉字汉语之短。这就不可避免地导致中国诗坛一方面重意、重神、重韵外之致，重含蓄天成的美学风气长盛不衰；另一方面，那些需要描摹事件真实场面，表现人物对话情景，进行严密演绎推理的诗歌体裁则备受冷落。尤其不可忽视的是，这种厚此薄彼的诗坛风气一经形成且备受推崇，就会在不知不觉中成为整个民族的审美共识，而共识往往会起到思想模具的作用。

以形表意的汉字意象直观，但摹音和表音功能却相对不足。为什么呢？从理论上说，汉字一字一音，集音、形、义于一身。可事实是从概念直接到文字的汉字，其语音外壳是附着在文字上的。与此相反，西方拼音文字则是直接记录语音，语音表达概念。同是一个“车”字，象形的 （甲骨文）对于使用汉字的人所传达的概念信息是不言而喻的，不管使用这种文字的人对它所发的音是什么。可是英语中的 vehicle（车）对使用英语的人所传达的概念信息却是依附在 /vi:ikl/ 这个语音外壳上的。剥去这个外壳，vehicle 跟它所指的“车”这个概念之间，并无半点意象联系。此外，汉字的书写符号不是二三十个字母，而是成千上万个方块字。这也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汉字的摹音和表音功能。

另一方面，形体独立自足的汉字个个囿于方形范围之内，不受任何外来因素的干扰。这封闭的方形空间同时也封杀了汉字字体内部结构向外发展、向外连缀的可能性；而词缀和屈折形态变化却是语法型语言赖以表示性、数、格、时、体所必需的。汉字的这种象形与封闭特点最终让汉语跟语法型语言失之交臂，永远地走上语义型、重意合的不归路。

正是由于这个特点，汉字反而成了富含理据、独立自足、自我关照的，集形、音、义于一身的基本语言单位，从而能在组词造句时粘合灵活，意合自如。一句“他不怕辣”，可以随意改成“他辣不怕”、“不辣他怕”、“他怕不辣”、“辣他不怕”，意思却几乎不变。而这在重形态结构，重逻辑分析的西方语言看来，简直是天

方夜谭。

汉字的这些独特属性自然使得汉语书面语成为一种纵向聚合意义十分丰富的语言。一些在语法型语言看来荒诞不经的诗歌句式，在汉诗中不但可以登堂入室，而且还成为竞相传诵的佳句：马致远的“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李清照的“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更有好弄笔墨者硬是把诗句“长河落日圆”改成“长河圆日落”、“圆日落长河”、“河长日落圆”，竟也句句通顺！难怪有学者感慨“汉语的本质是诗，是飞扬在七绝五律中的一个独立音符”（申小龙，2003：314）。

勿庸讳言，汉字在赋予汉语独特表现力的同时，也留给汉语些许缺憾和无奈。作为一种擅于表意却不擅表音的文字，它在摹仿和记录真实语言方面的能力必然受到影响。而象形汉字虽历经甲骨文、金文、篆书、隶书的漫长演变，其象形本质并没有消失；其笔划繁复、辨认不易的状况也未完全克服。在许慎的《说文解字·序》中就提到“（春秋战国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其后虽经秦始皇推行“言同文”政策，“文章尔雅，训辞深厚”的诏书律令，有时竟至“小吏浅闻弗能究宣”（司马迁语）的地步。（郭绍虞，1985：492）从许慎和司马迁的论述中，我们或许已经悟出《诗三百》为什么只有抒情短诗而无宏伟史诗或叙事长诗的苦衷。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由于西方拼音文字能够随时记录真实语言，字随声转，西方先民口耳相传的史诗便可不断得以记录，随时增益，终成万行巨卷。

3. 汉字的单音属性铸就汉语音美、对仗、富韵的诗性特征

汉字的最大特点除了象形便是单音。方块形汉字一字一个音节。这个特点意味着汉语诗歌可以做到字数严格限定，句行整齐划一，充分展现诗歌对称排偶的视象美。而这在包括英诗在内的西方诗歌中是绝难做到的。原因很简单，西诗的单词长短不一，音节多寡不定，这就大大增加了诗人安排诗歌节奏的难度。此外，汉字的音节是以音位学上完全等价的单元音韵母或复元音韵母同辅音声母构成的，也就是说每一个汉字都是以元音（韵母）结

尾的。这是汉字的单音属性带给汉语诗歌的另一个天赐礼物。由于汉字全是开音节，且每个音节都有平、上、去、入四个声调，所以差不多每一个汉字读起来都声音响亮持久，类似英语诗歌中完全韵（perfect rhyme）或重音韵（accented rhyme）的音响效果。而诗歌脚韵的响亮清澈是最能产生余韵悠扬的音乐美感的。

不过，汉字的单音属性也导致汉语中异字同音现象的普遍存在。这是因为人类发音器官所能发出的可辨认的不同单音的数量有限所致。根据统计，单音节的汉字一字一音，总共只有大约 400 种音节（林语堂，2002：212），即使算上声调变化，总数也不超过 1400 个。以 1000 多个单音对应五六万个汉字，其读音的重复率可想而知。就拿 li（里、离、李、梨……）音节为例，一本普通的《现代汉语词典》上就收录了多达 104 个同音字！为了化解同音字过多的矛盾，我国古代先民便不得不在四声组合上寻求出路；这反而促使汉语发展出一套完整的声调系统，从而在各民族语言中拥有了最具音乐美感的语音基础。在随后的汉语格律诗中扮演决定性角色的平仄律就是在这个声调系统上建立起来的。于是，原本就是声调型语言的汉语，凭借平仄四声组合便能更加音韵铿锵，抑扬顿挫。这无疑是使汉语成为“诗性语言”的又一个得天独厚的因素。

汉字的异字同音现象虽然给汉字和汉语的使用带来诸多不便，却也使本来语音系统相对简单的汉语平添了大量同音字，极大地扩展了汉语诗歌取韵的选字空间。无怪乎有人断言：“韵在汉语可以说是土生土长。”“韵可能最早出现于东方，由匈奴（Huns）人传到了欧洲，……此后诗韵在英诗中渐盛。”（王宝童，2002：60）对这个观点，笔者不敢妄加评论，但人们至少可以从中发现汉诗用韵的历史源远流长。

4. 文字差异导致中、西方诗歌的语言优势各异

与汉字形象、感性、充满联想的特点形成鲜明对照的是：西方字母拼音文字表音而不具象、谨严而无动感、理性有余而诗性